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《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相关制度要求，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公司《章程》修订如下：

公司《章程》条款修订对照表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 邮政编码：430223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未来二路 66 号(自贸区武汉片区) 邮政编码：430223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